



宋振伟

高级合伙人

办公机构 北京,青岛

联系电话 13355325651

工作邮箱 songzhenwei@deheheng.com

工作语言 北京,青岛

业务领域 建设工程与房地产业务中心

执业经历：

宋振伟律师从事律师行业二十余年，目前致力于房地产开发销售、困境地产项目纠纷处理、地产项目运作和金融投资领域，对房地产开发各流程中的法律问题及重大项目建设中的整体法律服务有一定的研究，侧重于项目整体开发、重大项目建设、老城区搬迁改造、土地规划储备和项目收购/转让和重组等方面，其提供服务的大型基础建设项目或房地产公司（含其相关项目）主要有：

青岛地铁建设工程指挥部（地铁项目）、青岛新机场建设指挥部（机场项目）、青岛市重庆路改造指挥部（城市更新改造项目）、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多个啤酒厂改造项目）、现代造船（胶南基地项目）、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地区法律事务）、中建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高速物流集团（集团青岛分公司法律事务、物流公司青岛事务）、青岛中海兴业房地产有限公司（中海地产青岛地区法律事务）、万科公司、鲁商置业集团青岛区域公司（子公司全部项目）、鲁商银座旅游集团青岛海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凯悦酒店项目）、宝龙集团（青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青岛世纪广场有限公司（万丽海景项目）、青岛啤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岛建设集团公司、山东万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岛金海顺置业有限公司、青岛新万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金梦置业有限公司、深圳大通股份有限公司、日照艾菲尔置业有限公司。

宋振伟律师在为政府机关等提供顾问服务和其他服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资源和法律实践经验，其提供诉讼与非诉讼法律服务的各类政府、机关主要有：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青岛市城市园林局、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政府、青岛市市政公用局、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青岛市李沧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济南军区某部队等。

宋振伟律师擅长金融业务，并富有运作金融、房地产衍生类项目的经验。其在金融法律相关领域从业多年，参与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信贷、信用证、票据、不良资产处置等各类法律非诉讼业务、诉讼案件数百起，涉案标的数百亿元。其中不乏成功处置了如PPF下属投资公司与湖北某上市股份有限公司案，ORIX下属投资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进行的潍坊新力克集团有限公司案等重大案件。其在不良资产规模化处置阶段是国内较早能够带队独立完成大型资产包交易全部业务的律师，成功操作多个规模性资产包交易，担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等对外整体处置多个资产包，东方、信达、长城、华融四家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委托收购工商银行资产，渣打银行、GE金融公司、产业银行和华仁投资、新韩银行等多个国外投行在国内收购资产包的整体交易顾问律师等。同时与多家投资公司或投资银行建立良好的工作关系，并深入参与多家信托公司的业务。

代表案例：

代理某大型国企在山东烟台某区域闲置土地收回项目。该项目涉及投融资、土地整体开发、房地产建设开发、行政诉讼及复议等多个专业领域，同步开展股权回转、政府谈判、应对闲置土地调查回收程序、处理诉讼执行案件纠纷、完成股权回转等多项工作，最终取得了委托人与政府部门双赢的理想代理效果，为委托人避免了巨额资金损失。

代理某大型国企与某地产集团的合作资金收回、风险化解项目。该项目涉及公司重整破产、投融资、土地整体开发、房地产项目盘活、民办非性质学校举办者权益转让等多个专业领域。

代理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某国内公司股权项目，标的数亿元，圆满完成受托事务。

代理某房地产公司收购青岛澳柯玛实业有限公司项目。

代理青岛某置业有限公司信托融资项目，融资金额4亿元。

代理海信地产与某客户共同运作项目公司收购青岛某旧城改造项目。

代理海尔地产收购某客户地产项目，收购金额13亿元。

代理某房地产集团重组及相关事务，历时三年致使多个项目盘活。

代理某房地产公司与多户业主房产证办证纠纷案，取得一审、二审胜诉，避免了该房地产公司因可能遭受数百户业主追索导致的重大损失。

代理系列房地产企业与按揭贷款银行阶段性担保合同纠纷案，对数个不同的阶段性担保案件采取不同的诉讼方案，均实现预期的诉讼目的，避免了企业承担无谓损失。

代理某国家机关因某项目立项、规划和审批问题与有关个人之间的系列行政诉讼，取得一、二审及再审胜诉，确保了项目的合法进行。

代理康大集团与某企业土地使用权纠纷，涉及百亩土地权属，取得民事一审、二审的胜诉。

代理某合伙企业投资的8个地产项目整体纾困，包括前期尽调，解决方案、解决路径的选择，后续整体实施的策略等全流程服务。

代理某公司处置某企业停工停产项目的重组和预重组全流程服务。

代理某公司闲置土地的收回及再处置全流程服务；

代理某公司收购某学校的全流程服务。

著作：

《房地产抵押效力问题之浅析》

《关于对集体山林土地利用方式探讨》

《重大项目拆迁该如何抉择应对》

《论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

《试论我国知识产权的适当保护》

《不良资产打包处置中的律师实务》

《不良资产的“十年”回顾与展望》

参与青岛市建设和环保、绿化等领域多项地方立法的前期论证

对自然资源部《闲置土地处置办法》意见稿参与多项意见并得到采纳